

刍议乡村振兴背景下我国农村居民电商创业驱动因素

廖兰芳

(广西纺织工业学校,广西 南宁 530000)

摘要:经过多年的发展,我国电子商务发展水平在世界上处于领先地位。电商模式从各大电商平台向农村地区辐射。这一发展趋势对于实现农村地区产业兴旺、脱贫致富有显著的帮助。本文以广西、浙江两省的632个农村电商家庭为研究样本,探究农村居民电商创业的驱动因素。

关键词:乡村振兴;电商创业;农村发展;驱动因素

[DOI]10.12231/j.issn.1000-8772.2021.08.032

1 前言

“乡村振兴”这一概念的提出,目的在于通过建立起可持续发展的创业模式来解决“三农”问题。在过去,由于基础设施建设的滞后,城市与农村之间的交通不畅通是影响农村地区经济发展的最关键因素。随着基础设施修建的完整提升以及互联网的普及,电商平台开始呈现下沉趋势。这一趋势不仅使农民消费更加便利,而且为其带来了新的创收渠道。农村地区发展电商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在此背景下,如何进一步激发其创业活力、优化农村产业结构就显得尤为重要。

2 研究区域与方法

2.1 变量设置

根据市场规律和发展经验选择地方政府政策、区域差异性、周围电商氛围、农民个人素质、交通便利性几个因素作为研究的变量。其中,农民个人素质的差异性较大且无法量化,因此不宜作为变量;而区域差异性在短期内不会有大的改变,因此对其进行研究所得到的结果并不具有指导意义,也不适宜作为研究变量。因此,在本文中,重点研究政府政策、电商氛围以及基础设施这三个方面。

(1)政府政策。从目前的实际情况来看,政府的政策支持主要通过两种方式进行:一是出台相关激励政策、优惠政策等鼓励农户进行电商活动;二是直接划分区域建立电商小镇、“淘宝村”等模范区域,通过营造良好的氛围来带动周边农户。而后者影响更加直接。因此,本文设置虚拟变量,若被访者所在地为淘宝村则赋值为1,否则赋值为0。(2)环境。电商创业的门槛较低,推广模式具有多样性且易于模仿,因此具有非常明显的集群效应。对于农户而言,周围的电商氛围是否良好,是否有人通过电商的形式增加了收入是影响其能动性的关键因素。(3)基础设施。电子商务虽然是线上交易的方式,但是依赖于道路、网络、仓储等基础设施的完备性。前两个因素是农户决定是否从事电商创业的内部因素,即决定的是其是否有意愿。而基础设施的完备性则直接决定了是否能够从事电商创业。

2.2 数据来源

本文依据2020年阿里研究院公布的淘宝村数据,在广西和浙江两个省内随机选择了12个村庄进行样本数据的搜集,其中“淘宝村”的数量为4个,普通乡村的数量为8个。共发放了调查问卷1200份。收到问卷831份,其中合格问卷为632份。

3 统计数据分析结果

3.1 变量相关性分析

在OLS模型设定下,政府的政策、创业环境与农户电商创业之间存在着明显的正相关性。即这两个因素是促进农户开展电商的有利因素。同时,对于非“淘宝村”而言,交通的便利性反而会阻碍农户开展电商创业,而在“淘宝村”、“电商镇”交通的便利性又是促进其进行电商创业的因素。因此,单纯的从交通这一角度来考虑,其影响较为复杂。而将其纳入基础设施的因素内,综合考虑仓储、网络等因素时,基础设施无论在哪个区域,都是促进农户开展电创业的重要因素。此外,农民的个人素质特征。如受教育程度、社会资源、资本等都与电商创业倾向有正相关性。

3.2 差异性分析

本文将所研究的所有区域分为设施相对完善和设施相对不完善两个类型。以研究在不同的设施配比下,影响农民电商创业的因素是否存在

在差异。同时,将农户的个人因素也入考量的范畴。根据得出的数据进行分析,在交通相对便利的地区内,政策的边际贡献为0.12,而在偏远地区内,该值仅为0.05。这一数据说明在交通便利的地区,现有电商配套设施相对完善的地区,政策激励能够起到更好的效果。而电商氛围等市场环境对创业驱动性的影响程度并不会受到基础设施完备性的影响。

4 研究结论与相关建议

4.1 研究结论

基于以上研究数据,可以得到如下结果:现阶段我国大部分地区农村电商整体发展水平相对落后,且呈现出明显的区域性差异,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乡村振兴的速度。造成这一差异性的主要原因有三个:政府政策、基础设施、市场环境。

4.2 研究建议

基于上述研究结论,笔者认为应该从以下几个方面来提升农村电商的发展水平。

(1)投入资金,加快配套设施的建设。“巧妇难为无米之炊”,如果不解决电商创业可行性的问题,那么再好的政策都无法从根本上驱动农户开展电商创业。而基础设施的建立并不局限于交通,还包括对应的仓储、稳定的网络以及物流体系。

(2)解决技术问题。由于农户受教育程度普遍较低,本身对这一新式的经济模式存在抵触和畏惧心理。相关部门应该组织村民进行集中培训,解决创业过程中存在的各种技术问题,降低其探索成本,为农村电子商务的发展储备人才基础。

(3)营造良好的市场环境。电商模式的模仿性较高,各电商创业者之间会进行交流、沟通和模仿。笔者认为,要重视创业榜样带头作用,将大学生、返乡创业人群引导为电商创业的榜样。发挥好带动创业人的示范效应,推动形成良好的农村电商创业氛围。有关部门可以选择个例为其提供技术和自己帮扶,作为试点户。待其有一定规模,实现经济增收之后通过对其进行宣传让更多的村民加入进来。

(4)制定相关帮扶政策,完善产业链。政府部门应该通过制定相关政策来提供必要的资源。在政务上可以分批次建立类似于“电商小镇”这样的电商创业示范点,并入驻专业的技术团队。在金融税收上,可以通过实质性的补贴或者税收优惠政策发展农村普惠金融,提高创业农民的金融服务可得性,降低其创业过程中的融资成本。

5 结束语

乡村振兴既是国家的发展方向,也是农民脱贫致富的历史机遇。在此背景下,通过电商创业来提升农户的解决收入是一条可持续的发展道路。目前,我国农村居民在开展电商创业时存在诸多阻力,政府部门应该发挥出其统筹能力,在明确驱动因素的前提下,制定发展方针来促进农村居民开展电商创业,提升电商创业的水平。

参考文献

- [1]雷园园,王昀,张龙.乡村振兴下农村电商发展模式的解构与重构:“赶街模式”的个案研究[J].商业经济研究,2020(16).
- [2]徐鹏,张欣钰,秦嘉.影响农民开展电商创业意愿因素的实证分析—以湖南省炎陵县为例[J].农村经济与科技,2019,30(23).